

五代史記補考

五代史記補考卷第五

百官考第八

幕職

後唐同光二年八月八日中書門下奏諸道除節度使及兩
使判官除授外職其餘職員并軍事判官伏以翹車著詠
棨垂文式重弓旌以光樽俎由是副知己之薦成接士之榮
必當備悉行藏習知才行先奉幕中之畫以稱席上之珍爰
自僞梁頗乖斯義皆從除授以佐藩宣因緣多事之秋慮爽
得人之選將期推擇式示更張今後諸道除節度副使判官
兩使除授外其餘職員并諸州軍事判官等並任本道本州
各當辟舉其軍事判官仍不在奏官之限

天成元年八月十一日敕諸道開置幕府皆有舊規奏薦官
寮亦著前式苟或隳紊難止澆訛從前諸道奏請判官若遇
移鎮便合隨去若無除授亦隨府罷近年流例有異從來使
府雖遇除移判官元守舊職今後若朝廷除授者卽不繫使
府除移如是自請充職者便須隨去如遇府罷其職亦罷又
往例藩鎮帶平章事奏請判官殿中已上許奏紫不帶平章
事亦同帶平章事例處分如是防禦團練使奏請判官自員
外郎已下不在奏緋之限其所奏判官州縣官並須將前任
告示亦隨奏到京若是未曾有官須假試銜者亦須奏狀內
言並未有官如是節度觀察留後及權知軍州事並不在奏
請判官之限如刺史要奏州縣官並須申本道請發表章不

在自奏之限今日諸道奏請從事本無官序要結虛銜不計
職位高卑多是兼請朱紫不唯紊亂實啟僥求深蠹彝章須
行釐革成元諸道州府仍下營內知州準敕命處分

同上

後唐天謝辭年八月敕中書先條奏州縣令錄正衙謝後合
趨內殿謝辭者如令錄是除授宜令給事中引對如是指授
者準舊例委三銓尚書侍郎各自引對仍須前一日閤門進

狀

同上

二年九月十九日敕近聞藩鎮幕職內或有帶錄事參軍兼
鄴都管內諸州錄事參軍從前並兼防禦判官設官分職激
濁揚清若網在綱各司其局督郵從事兼處尤難沒階則賓
主之道虧下榻則軍州之禮失須從改革式振紀綱宜令今

後諸州府錄事參軍不得兼職如或才堪佐幕節度使須具聞奏不得兼錄事參軍鄴都管內刺史州不合有防禦判官之職今後改爲軍事判官如刺史帶防禦團練使額卽得奏署防禦團練判官仍不得兼錄事參軍如此則珠履玳簪全歸客禮提綱振領不紊公途仍付所司

同上

四年六月敕諸道節度行軍司馬名位雖高或帥臣不在其軍州事節度副使權知

同上

長興元年五月十六日敕去年相次有諸道前資掌書記已下賓從到京求官人數極多或自述行止或得替節度使論薦兼有已于郊天行事者卽自朝班中無員闕安排前件官等皆隨府罷職相次到京當奏辟之時慎選盡由門館及替

開之後安排須告朝廷若不特議區分卽恐久令淹滯宜令
于諸道掌書記已下據有員闕處各除授一員仍自此凡是
朝官及諸州府判官得替一周年後得求官擢才特敕不在
此限

同上

其年十二月十九日太常丞孔知邵奏諸道行軍副使兩使
判官及防禦團練軍事判官並請依考限欲滿一月前本處
聞奏朝廷除替從之兼上佐令錄判司主簿亦準此指揮或
有丁憂及不赴任因事停官身死並具月日申如不依指揮
非本處官判官

同上

二年二月中書門下奏準天成四年六月二十日敕使吏準
舊例以三年爲限其少尹上佐官以二十五月爲限府縣官

準長定格以三十月爲限其行軍副使兩使判官已下賓寮及防禦團練副使判官推官軍事判官並宜以三十箇月爲限如是隨府不在此限

同上

其年十一月敕今後兩使判官罷任後一年外與比擬書記支使防禦團練判官等二年外推巡防禦團練推官軍事判官等並三年與比擬仍每遇除授量與改轉官資或階勛職次若文學智術超羣倫者不拘月日之限才器卑陋階緣得事者卽于州縣官中比擬若州縣官中有文學雄奧識略優深者亦于班行諸道判官中比擬任使

同上

清泰二年七月中書門下奏自今年三月後諸州刺史奏軍判官九人行之有礙新敕慮在外未知敕軍判官宜令本州

刺史自選擇舉奏初且除本職未得與官或與刺史連任相隨顯有勞能許本州刺史以聞量事獎擢仍不得枉有論薦其三月後九人且與施行

同上

晉天福二年二月敕前任諸道行軍副使等今後替罷一年後方得赴闕其先替在京者宜令中書門下據見有闕員除授仍敕諸道知

同上

漢乾祐元年正月敕其諸道行軍副使兩使判官今後不得行奏薦委中書門下選帶使相節度使許奏節度掌書記觀察支使節度推官不帶使相節度使祇許奏節度掌書記節度推官其防禦團練判官等聽奏仍須精擇才能其奏薦州縣官帶使相許薦三人不帶使相許薦二人防禦團練刺史

許薦一人乃舉唐朝晉朝敕永爲規則

同上

顯德二年六月詔兩京諸道州府留守判官兩使判官少尹防禦團練軍事判官今後並不得奏薦如隨郡已歷前件官職任者不在此限其防禦團練刺史各置推官一員

同上

王府官

後唐長興四年四月以祕書監劉贊爲秦王傅前忠武軍節度判官蘇瓚爲秦王友前襄州觀察支使魚崇遠爲秦王府記室參軍

時言事者請爲秦王置師傅上顧問近臣皆以秦王名勢隆盛不敢置制請自選擇方降是命

同上

試攝官

後唐天成元年十月十六日敕朕以削平區宇撫育蒸黎頃

當災歉之餘未絕瘡痍之苦緬惟邦本實繫官常苟未致於
雍熙則曷寧於宵旰必在求之良吏委以親人倘或因循遂
成勞擾先期以選門構官旣無尤多近年以來銓注無幾遂
至諸道州縣悉是攝官旣無考課之規豈守廉勤之節而沉
多因薦託苟徇請求替罷不常迎送爲弊殘民害物熾然成
風言念所深焦勞何已宜令三司及諸道州府據見任攝官
如未有正官具差攝月日錄名申奏如以後或爲公事及月
限已滿乞行替移卽須具因由并選差將來攝官歷代職任
姓名聞奏替免無致頻有替換如有內外臣僚輒行薦託當

舉憲章

同上

四年正月敕大理寺近爲陵臺令冒稱試銜按法以詐假論

又據長定格選人無出身未曾任正員官使虛銜散試官奏受正員官及權知權判等官未得資自以諸事故解官並立選集限敕天下州府例是攝官或因勘窮遂爲詐假法書中雖云不可選條內其奈不無今日已前或有稱試銜者一切不問此後並宜禁止

同上

晉開運元年十二月中書門下奏諸司寺監若無公事不合一例差署攝官況自前元無敕命指揮又不曾具名奏聞其太常寺太祝奉禮逐季祗應祠祭行事不可缺人其太常寺已差攝官滿五年者宜比三傳出身其餘諸司寺監今日已差攝官滿五年者宜比明經出身今旣稱已年滿者各委本司一月內具所差年月鄉貫三代申奏下中書追引本司差攝

文牒及親公事文書點檢不虛奏覆敕下後方理選數仍給
與優牒候合格日赴選如攝太常寺太祝奉禮有已滿三年
以上者亦許齊奏過候滿五周年準前事例施行其餘諸
寺監攝未滿五周年者不在施行兼今後諸司寺監不得更
差攝官其太常寺如正官數少宜許差前資判司主簿及黃
衣選人充仍先具姓名申奏取裁不得充原額人數所攝一
任限三周年爲滿每年與減一選候罷攝日準前給與優牒
候本選合格日執優牒赴選從之

同上

三年五月敕有司差攝官員今日已前任攝滿五年者宜追
驗本司差攝文牒及親公事文書并鄉貫三代點檢者與授
初官起今後所司如更有闕須差攝官者可具所攝鄉貫三

代奏聞

同上

周顯德元年正月一日敕節文其諸寺監官如滿七周年已上應奉公事無遺闕文書灼然者並與同明經出身如不滿七周年者任逐便穩今後寺監不得以白身署攝如違本司官吏並行朝典

同上

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敕節文起今後諸處州縣官考限已滿替人未到閒宜令且守本官執行公事仍令依舊請俸不得擅離任所州府亦不得差署攝官替下如有遭憂停任身故假滿百日及非時闕官之時祇可差人承攝

同上

六年七月二十三日敕攝官承乏或久罄於公勤因時側揚宜特行於旌錄諸處自前應有攝官曾經五度者與一時出

身仍先令所司磨勘須得任親公事文書解由分明每攝須
及半年已上方得充爲仕數仍令所司引驗人材及考試書判
的然堪錄用者方得施行

同上

中外加減官員

梁開平元年四月敕開封府錄事參軍及六曹掾屬宜各置
一員兩畿赤縣置令簿尉各一員

同上

二年十月省諸道府州六曹掾屬存戶曹參軍一員通判六

曹

同上

後唐同光元年十一月中書門下奏諸寺監各請祇置大卿
監少卿監祭酒司業各一員博士兩員其餘官屬並請權停
唯太常寺事關大禮大理寺事關刑法除太常博士外許更

置丞一員其王府及東宮官屬司天五官正奉御之類凡不急司存並請未議除授其諸司郎中員外郎應有雙曹處且置一員左右散騎常侍諫議大夫給事中起居郎起居舍人補闕拾遺各置一半三院御史仍委御史中丞條理申奏卽日停罷朝官仍各錄名銜具罷任月日留在中書候見任滿二十五月並據資品卻與降官從之

同上

二年三月敕其先減省官員除已別授官外左散騎常侍李文矩等三十人宜卻復舊官太子詹事石戩等五人宜以本官致仕將作少監岑保嗣等一十四人候續敕處分

同上

其年四月三銓奏準本朝故事州府官員府有司錄參軍外置工曹倉曹戶曹法曹兵曹士曹六員州有錄事參軍外亦

置六曹縣置令丞主簿各一員尉三員分判八事自後除兩京外都督府及諸州各置戶曹一員餘四員並省縣置令主簿各一員丞尉並省除合格選人外有郊天行事人數倍多況州官事簡掾曹請依舊祇置兩員縣局務繁請添佐官一員其間有屬無簿者請添置主簿一員其赤縣次赤縣畿縣次畿縣並準此除四京外其判司祇置司戶法司兩員從之

同上

四年三月敕三川涇鳳秦隴等州縣官置數目絕多其上佐官自少尹以下依本朝舊制各具在任員闕申奏其州準近敕置錄事參軍司戶參軍各一員縣置令主簿各一員外錄官並停其除替選任一準三銓常式

時初平僞蜀故也

同上

周顯德五年十一月敕兩京五府少尹司錄參軍先各置兩員今後祗置一員六曹判司內祗置戶曹法曹各一員其餘曹官及諸州觀察支使兩藩判官並宜省廢

同上

階勳

後唐天成三年五月十九日敕近代已來文武官階稍高便授柱國歲月未深便轉上柱國武資初官便授上柱國官爵非無次第階勳備有等差宜自此時重循舊制今後加勳先自武騎尉經一十二轉仍永爲常式

同上

清泰元年八月尙書司勳郎李盈休奏近日朝廷凡初敘勳便至柱國臣伏見本朝位至宰輔藩鎮其勳皆從初敘蓋欲示人揚歷功用之重也勳格自武騎尉七品至柱國正二品